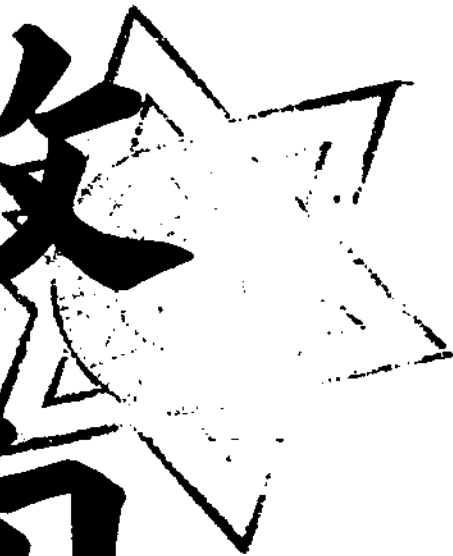


財

政

旬刊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公報編輯處印行

期 一 第 卷 八 第

財政旬刊第七卷第十二期目錄

最近重要工作情形

電令各縣長將清出民欠丁漕自二十一年起逐年照數征收

令催歷城等縣造送調查田賦表

膠縣文登無棣三縣籌解下忙地丁辦事勤奮已專電嘉獎並

通電各縣知照

濰澤水災茶市轉呈請賑

單曹兩縣被水電令積極搶護

令催鄒平等縣趕緊造送本年第一二兩期契紙及紙價報告

表令齊河縣趕造接收前任契紙冊結送廳核辦

平度商店營業稅改設六等局已呈奉省令照准茲委王振山

為該局局長

令濟寧等縣營業稅局根據本年查定營業稅額擬定稅局等

級該局應降升一級自本年八月一日起實行已呈奉省府

照准

會為石卓如等為汶上等縣第二科長

陽穀縣冊報事務員王淑貞辦事不力按照懲懲條例之規定

着即撤職

統計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金庫民國二十二年八月上旬收支旬報

表

山東平市官錢總局廣告

本局辦理各種存款放款其他銀行業務並經

省政府財政廳特許發行一角二角五角銀角券及二十枚五十枚一百枚銅元券共六種完糧納稅一律通用準備另儲隨時兌現每月將發行統計公告一次俾供衆覽以符本局發行公開之旨現奉 令籌備儲蓄業已就緒專爲各儲零星活期定期各種儲蓄存款而設利息優厚手續敏捷如蒙

惠顧請

駕臨 敝局 接洽無任歡迎



財 政 旬 刊

最近重要工作情形

電長山等二十四縣催解抽調民團官兵二十二年九月份薪餉

奉省政府轉行政院令土地各稅之征收不得超過土地法之規

定免生窒碍通令各縣遵照

電催各縣積極澈查無糧黑地勸令繳價升科以定權產

奉發行政院原頒執行委員會交辦湖南執行委員會呈請解釋

內地人民有以國土售與外人者應否予以制裁一案審查紀

錄令縣遵照



范縣縣長請領二十一年度建設局補助費碍難照發

濟甯縣縣長林開泰呈請將二十一年造林補助費三百元填發

命令通知以便抵解

令周村營業稅局裕記號應自本年四月份照每月稅額三十元

增加三成隨同正稅併征

令沂水泗水兩縣長據呈保姚蔭棠袁魯爲第二科科长應准來

廳報到照章考驗

統計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金庫民國二十二年八月中旬收支旬報表

報導

國內唯一時代刊物

每日出版式大張

印	消	材	言
紙	息	料	論
張	揭	編	記
精	發	輯	載
美	良	新	明
	痛	穎	確

總社北平梁家園

濟南分社城內葛貝巷

財政旬刊

最近重要工作情形

●電長山等二十四縣催解民團抽調

官兵二十二年九月份薪餉

各縣民團抽調官兵、每月薪餉、應於上月二十日以前解廳、并規定逾限懲戒辦法、通飭遵照在案、現長山等二十四縣、本年九月份、前項薪餉、已逾報解期限、迄未據解、業經電催、倘再違延、定即照章懲處、

●奉省政府轉行政院令土地各稅之征收不得超過土地法之規定免生窒碍通令各縣遵照

案奉省政府通令、內開、爲通令事、案奉行政院第三三五號訓令、內開、爲令行事、案准立法院第三十一號咨開、案准貴院第

最近重要工作情形

一四一號咨、以據上海市政府呈、爲戰後市庫積虧、請征收暫行地價稅、擬具征收章程、請鑒核施行等情、檢同原章程、咨請查照、審議等由、准此、提經本院第三屆第二十三次會議議決、付財政委員會、會同土地法委員會會審查去後、旋據呈稱、本屆第一次聯席會議討論、當經議決、本案在土地法施行法未頒布以前、於不抵觸土地法範圍內、可暫由行政院核准施行、毋庸經過立法程序、又在討論之時、僉謂土地法之主旨、在整理土地、其目的爲貫徹總理平均地權之主張、求中國土地問題之整個解決、至征收土地各稅、係解決土地問題之一種手段、其稅款收入、祇爲當然的結果、倘以征收土地各稅、

爲施行土地法之目的、實屬錯誤、擬請鈞長咨由行政院、通令各省政府、及直隸於行政院之市政府、在土地法施行法未頒布以前、對於土地各稅之征收總數額、合土地本身、及其附着改良物兩項負擔計算、不得超過土地法之規定、庶免土地法正式施行時、發生窒礙、是否有當、理合一併呈請鑒核、提會公決等情前來、當於本年七月七日、本院第三屆第二十五次會議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相應錄案咨復查照飭遵等由、准此、自應照辦、除分行外、合行令仰遵照此令、等因奉此、報經本府第二百五十六次政務會議議決、通令遵照、除呈復並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廳即便遵照此令、等因奉此、經即通行各縣市一體遵照、

●電催各縣積極澈查無糧黑地勸令繳價升科以定權產

查無糧黑地繳價升科一案、原定七八九三個月辦竣、現已經兩月、瞬屆結束之期、其違章查報者固多、而藉詞推諉、或置若罔聞者、亦所不免、似此玩視要公、殊屬不成事體、又經電催各縣縣長、迅將無糧黑地積極澈查、勸令繳價升科以定權產、

●奉發行政院原頒執行委員會交辦湖南執行委員會呈請解釋內地人民有以國土售與外人者應否予以制裁一案審查紀錄令縣遵照

案奉省政府外字第七九九九號訓令內開、奉行政院第三三三九號令開、案查前准中央執行委員秘字第五五六零號函開、頃奉常務委

員交下湖南省執行委員會呈一件內稱、案據道縣黨務整理委員會呈稱、呈爲呈請解釋事、查內地居民有以國土售與外籍僑人或外國教徒者、政府應否與以制裁、法律有無是項規定、又外人向內地居民租賃土地者、應否皇由當地政府批准、其手續如何法令有無是項規定、以上二點、本會未敢意揣、理合呈請鈞會解釋示遵、謹呈等情據此、所請解釋各節、本會以未敢臆斷、理合備文轉請解釋、指令祇遵等情、奉批交行政院查復、相應函達卽希查照核復等由、准此、經交內政外交司法行政三部、會同核議、旋據復稱案經三部會同核議、僉謂外人在內地除教會得用教會名義依內地外國教會租用土地房屋暫行章程租賃土地外、并無租賃土地之權、至內

地居民有以國土售與外籍僑民、或外國教徒者、除撤銷其移轉外、對於售地人似應酌予以行政處分、惟現行法令并無如何規定、究竟應否處分、及如何處分應請鈞院核示等情、經提出本院第一二三次會議議決、交內政司法行政外交三部、南京市政府及本院政務處、會同審查具復在案、茲據將會同審查結果報告前來、經提出本院第一一六次會議決議修正通過、除函達中央執行委員會秘書處查照轉陳并分行外、合行抄發審查紀錄、令仰該省政府卽便轉飭所屬地方政府一體遵照辦理等因、計抄發審查紀錄一份、奉此、經報本府第二百五十六次政務會議在案、除呈復并分令外、令行抄發原件令仰該廳長卽便遵照、此令等因、并抄發審查紀錄一份、奉

此、已抄發原審查紀錄、通令各縣遵照辦理

●范縣縣長請領二十一年度建設局

補助費碍難照發

案查各縣建設局補助費、前經本省核減經臨各費案內規定、二十一年度全數停發、並經本廳第五一八二號訓令飭知遵照各在案、該縣長、請領二十一年度補助費四百元、殊有未合、碍難照發、業將單據發還註銷、

●濟寧縣長林開泰呈請撥付造林費

通知已飭如數解廳以重公帑

據濟寧縣長林開泰呈請將撥付第四科二十一年度、造林補助費三百元填發支付命令通知、以便抵解等情到廳、查此項造林補助費、二十一年度預算、業經刪除、該縣長未奉廳

令、逕自撥付、殊屬疏忽、仰即如數追繳、迅予呈解來廳、以重公帑業經、指令該縣長遵照、並將憑單收據發還、

●令周村營業稅局裕記號應自本年

四月份起照每月稅額叁拾元增加

三成隨同正稅併征

周村前局長沈榮九呈為遵令發還裕記號罰款並請示增加稅額三成按月補征辦法、查該裕記號、全年應納營業稅額為三百陸拾元應自本年四月分起、照該號每月稅額叁拾元增加三成、隨同正稅一併征收、

●令沂水泗水兩縣據呈保姚蔭棠袁

魯為第二科科長應准來廳報到照

章考驗

案查各縣呈報第二科科長、凡資格不合者、

均由本廳會同民政廳考驗經核准後、加委任用、歷辦在案、茲據沂水縣縣長、趙蓮塘呈保姚蔭棠爲第二科科長、泗水縣縣長徐衍沂

呈送袁魯爲第二科科長、先後呈保到廳、經核該員等資格不合、已指令沂水泗水兩縣縣長、轉飭該員等、來廳報到聽候考驗、





統 計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金庫民國二十二年八月中旬收支旬報表

計 開

收入之部

一、收上旬結存洋三十九萬八千六百五十六元九角六分

一、收二十二年度歲入金

收田賦洋九萬二千一百二十元零二角六分

收營業稅洋二萬五千九百九十九元二角七分

收契稅洋二百二十四元九角二分

收行政收入洋二萬五千七百九十八元三角一分

收其他收入洋一萬九千八百七十五元八角

收財產收入洋二千四百三十五元四角八分

收預算外收入洋一元一角

一、收二十一年度歲入金

收田賦洋一萬三千二百七十二元四角八分

繼 誌

統計

收營業稅洋七萬四千零九十六元四角六分

收契稅洋一萬零五百八十三元四角五分

收行政收入洋二萬八千零二十九元五角

收財產收入洋一千三百三十六元五角

收官營業收入洋八千一百零五元四角四分

收預算外收入洋一萬五千一百三十四元七角二分

一、收前年度未收訖

收田賦洋七千二百八十九元九角七分

收契稅洋六千三百五十一元一角五分

收預算外收入洋五十二元二角七分

以上共計收洋七十二萬九千三百三十七元零四分

支出之部

一、支二十二年歲出金

支黨務費洋一千一百元

支行政費洋四萬四千五百元

支實業費洋一千二百七十二元三角四分

支建設費洋一萬四千八百二十九元六角七分

支總預備費洋一千元

一、支二十一年度歲出金

支黨務費洋四千九百元

支行政費洋一萬六千四百八十一元三角六分

支司法費洋一萬零四百五十七元

支財務費洋四千零一十九元五角一分

支教育文化費洋三百元

支實業費洋二千七百元

支總預備費洋三千九百四十四元八角八分

一、支前年度未付訖

支財務費洋一萬零三百二十八元三角九分

支建設費洋七千零三十六元

支攤還各縣軍費洋三千三百六十五元

英 曆

以上共計支洋二十二萬六千二百三十四元一角五分

本旬結存

以上收支兩項實結存洋六十一萬零三千一百零二元八角九分



本報價目

零售	每 期 大 洋 一 角
半年	十 八 期 大 洋 一 元 八 角
全年	三 十 六 期 大 洋 三 元 六 角
外埠郵費	免加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八月卅一日出版

第八卷第一期

每册定價大洋一角

編輯者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公報編輯處

發行者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

印刷所
濟南 益興美術印刷公司
院西大街司馬府內
電話九百八十九號

山東省民生銀行總行通告

本行收足資本總額六百萬元專辦存款放款貼現匯兌儲蓄農工貸款及銀行一切業務如蒙

惠顧委辦無任歡迎

濟南行址

商埠二馬路緯三路

電報掛號
電話
一一四九九
一四二一四〇